三亚市海棠分局

2023年度行政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三亚市公安局海棠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履行公安机关部门职责，为确保海棠分局各部门办公和日常有效运转，做好本局后勤日常事务，改善办公环境，进一步为公安综合事务开展提供稳定保障，特设行政运行项目。

预算单位： 三亚市公安局海棠分局的项目行政运行属于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为三亚市公安局

 项目负责人为：韩之国

联系电话：38220870

项目概述如下：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安排办公设备购置，公安综合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运行及维护费，办公耗材、物业费、水电费，民辅警培训等相关综合经费。

 2023年年度目标是安排办公设备购置，公安综合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运行及维护费，办公耗材、物业费、水电费，民辅警培训等相关综合经费

 这一年，海棠分局行政运行预算数9810000元（其中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810000元，单位资金全年预算数9000000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运行维护、耗材经费的需求和水电、物业等综合事务。项目从2023年1月起实施，截止2023年12月31日，海棠分局完成该项目资金8035272.57元、结余1774727.43元，完成率81.91%。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项目申请、设立有依据充分、合理，经费申请列入年度预算，符合上级部门相关要求。项目支出按财务规定流程，根据金额大小进行单位自行组织、报采购招标等。经费支出10万元以上，需通过党组织会议集体研究通过。

**（二）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预算情况如下：**2023年度海棠分局行政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9810000元（其中财政资金810000元，单位资金9000000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元）；全年预算数9810000元（其中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810000元，单位资金9000000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元）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如下：**截止2023年12月31日，海棠分局完成该项目资金8035272.57元、完成率81.91%元（其中：财政资金588244.13元、完成率72.62%；单位资金7447028.44元、完成率82.7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元、完成率0）。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统一预算安排，预算编制比较规范和细化，项目资金下达及时到位。项目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和三亚市财政局有关财务文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执行，确保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安全高效，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经费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海棠分局各部门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一事一请示”原则，根据工作安排进行办公用品采购，支付办公场地物业费、水电费、电话费和办公设备采购等，做到专款专用，所有项目属于一般性项目支出，不需要经过招投标和验收等环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3年，海棠分局严格按照市财政的各项要求，加强对该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财务制度执行，大额资金支付集体审议，多人审签，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安全，未出现截留、挪用、擅自扩大开支范围等问题。

 **四、项目绩效情况**

 行政运行经费项目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海棠分局各部门日常费用，根据实际需要，有计划列支，突出资金使用效益，把钱用在“刀刃”上，保障海棠分局各部门正常办公及工作效率，民辅警不满意度为100%，绩效目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后续工作计划**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结合实际情况，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确保指标设置能够全面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益。

 2、强化预算执行和监督，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情况分析，及时掌握项目绩效实际情况和资金支出进度。

 3、加强培训，明确责任。增强业务科室的绩效意识，注重开展绩效评价日常基础数据收集整理，做好日常管理，为绩效工作开展提供有力支撑，提升绩效工作质量。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根据项目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合理编制预算。

 2、规范预算资金使用，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严格按照支出计划安排支出，确保执行进度与序时进度相匹配。

 3、推进内部制度建设，健全内部监督和内控机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附：三亚市公安局海棠分局行政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自

 评表

 三亚市公安局海棠分局

 2024年6月25日